

## 參加者須知及活動守則

1. 一經報名，均被視為同意主辦機構要求及遵守活動守則。
2. 參加者必須為年齡介乎 16 至 22 歲的香港青年（必須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
3. 參加者可參加不多於兩次由「2024-2025 年度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資助的交流考察活動。
4. 參加者請登入「青年交流網絡平台」( [www.youthexchange.org.hk](http://www.youthexchange.org.hk) )，並根據程序如實及完整地填寫報名表所有欄目。
5. 參加者必須確保報名資料正確無誤，否則將自行承擔責任及承受額外之費用；所有個人資料受本港私隱條例保護。
6. 截止報名日期：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晚上 11 時正。
7. 繳款方式：劃線支票 或 現金付款（請於面試日當天繳交）  
支票抬頭：「粵港青年交流促進會有限公司」或

「Hong Kong Guang Dong Youth Exchange Promotion Association Ltd.」

**注意事項：請於支票背面寫上參加者中文姓名及聯絡電話**

8. 如報名後有意退出，須於指定日期前通知主辦機構，否則不論任何原因，將不獲退還團費。
9. 落選者將獲退還支票，並須於指定日期內取回支票。如逾期還沒取回，本會將銷毀支票而不作任何通知。如繳付現金，將以銀行入帳方式退還團費。
10. 參加者必須出席主辦機構安排的一切有關活動，敬請預留時間出席，包括：

活動	日期	地點
面試日	11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	待定
簡介會及培訓活動	12 月 14 日（星期六）	待定

11. 主辦機構的通知和信件均以電郵發出，參加者必須定時查收電郵，按指示及時回覆。
12. 參加者須於回程後一星期內，按照主辦機構指引提交感想文章，內容為是次考察期間最令您印象深刻及感動之事情。凡提交感想文章之參加者可獲大會頒發出席證明書，優秀表現者之作品將刊載於主辦機構網頁或刊物上。
13. 參加者同意將聯絡方法（電話及電郵）交由工作人員及大會其他活動聯絡之用，並同意主辦單位採用其名字、相片、作品及相關資料作推廣和宣傳之用。
14. 因行程緊張、天氣寒冷，建議患心臟病、肺病等較嚴重疾病者或不宜舟車勞頓者不要參加。
15. 所有行程如有調整，以主辦機構及接待單位最後公佈為準，恕不另行通知。
16. 本會將為所有團員購買旅遊保險，參加者亦可因應個人需要額外購買合適之保險。

以上細則，希為遵照。如有修改，以大會網站的公佈為準。

## 初定行程

日期	時間	地點	行程
12月26日 (星期四)	上午	香港	於香港體育館(紅磡)集合，乘車過關後前往東莞
		東莞	拜訪【東莞市橫瀝鎮社區服務中心】
			國情教育講座
	探訪留守兒童		
	下午	東莞	探訪當地老人院
12月27日 (星期五)	上午	韶關	參觀【韶關市紅軍長征粵北紀念館】
	下午		拜訪當地精準扶貧基地及探訪當地貧困家庭
			探訪兒童中心
晚上	青年結隊遊		
12月28日 (星期六)	上午	韶關	參觀【韶關學院】，並與該校學生交流
	下午		參觀當地小學，並與該校學生交流並進行義教服務
	晚上		總結分享會
12月29日 (星期日)	上午	韶關	考察國家級自然保護區【丹霞山】
	下午	香港	乘坐旅遊巴返回香港體育館(紅磡)解散

\*行程如有更改，以大會當日公佈為準